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北京利尔

公告编号：2024-053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暨获得回购公司股份融资 支持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收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北京分行”）出具的《中国光大银行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光大银行北京分行将为公司提供不超过1.2亿元的贷款，专项用于支持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在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68元/股，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最终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收到光大银行北京分行出具的《中国光大银行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关于设立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有关事宜的通知》，光大银行北京分行拟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向公司提供贷款，专项用于支持公司回购股票。

2、光大银行北京分行承诺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期限壹年，可视情况展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获得可为公司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中国光大银行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3 日